

2024年度

醴陵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陶瓷发展研究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陶瓷发展研究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推动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陶瓷产业发展和研究创新的法律法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二) 研究拟订醴陵市陶瓷产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相关措施并组织实施；参与陶瓷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

(三) 负责醴陵陶瓷发展的创新研究，开展陶瓷新材料、新技术、新方法、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活动，做好研发成果的转化运用。

(四) 负责指导醴陵市陶瓷产业的市场开发；负责醴陵陶瓷产业品牌、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文化传承、推广工作；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外展会，协助办好“醴陵陶瓷博览会”。

(五) 负责做好陶瓷企业的培育和孵化工作，指导陶瓷企业开展技术升级改造；推动与国内外陶瓷生产大型企业学校、研究机构的交流和合作，为醴陵市陶瓷企业引进资金、技术、人才和先进管理经验提供服务。

(六) 负责指导醴陵市陶瓷产业相关的协（商）会工作；

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七）承担株洲市委、市人民政府和醴陵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管理部、公共研发部、产业服务部、人才培养部、文化交流部 5 个部门。

（二）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616.67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4 | 13.84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0.00 | 二、外交支出 | 15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16 | 0.00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4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17 | 0.00 |
| 五、事业收入 | 5 | 0.00 | 五、教育支出 | 18 | 0.00 |
| 六、经营收入 | 6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19 | 451.46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7 | 0.00 |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0 | 28.98 |
| 八、其他收入 | 8 | 0.00 | 八、卫生健康支出 | 21 | 97.54 |
| | 9 | | 九、住房保障支出 | 22 | 24.86 |
| 本年收入合计 | 10 | 616.67 | 本年支出合计 | 23 | 616.67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 11 | 0.00 | 结余分配 | 24 | 0.0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12 | 0.00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25 | 0.00 |
| 总计 | 13 | 616.67 | 总计 | 26 | 616.67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 项 目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合计 | | 616.67 | 616.6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9999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3.84 | 13.8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60401 | 机构运行 | 318.16 | 318.1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60499 |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 133.30 | 133.3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8.98 | 28.9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1102 | 事业单位医疗 | 97.54 | 97.5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24.86 | 24.8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 项 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616.67 | 469.53 | 147.14.14 | 0.00 | 0.00 | 0.00 |
| 2019999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3.8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60401 | 机构运行 | 318.16 | 318.16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60499 |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 133.3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8.98 | 28.98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1102 | 事业单位医疗 | 97.54 | 97.54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24.86 | 24.86 | 0.00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 项 目 | 行次 | 金额 | 项 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5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616.67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6 | 13.84 | 13.84 | 0.00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0.00 | 二、外交支出 | 17 | 0.00 | 0.00 | 0.00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18 | 0.00 | 0.00 | 0.00 | 0.00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19 | 0.00 | 0.00 | 0.00 | 0.00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20 | 0.00 | 0.00 | 0.00 | 0.00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21 | 451.46 | 451.46 | 0.00 | 0.00 |
| | 7 | |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2 | 28.98 | 28.98 | 0.00 | 0.00 |
| | 8 | | 八、卫生健康支出 | 23 | 97.54 | 97.54 | 0.00 | 0.00 |
| | 9 | | 九、住房保障支出 | 24 | 24.86 | 24.86 | 0.00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10 | 616.67 | 本年支出合计 | 25 | 616.67 | 616.67 | 0.00 | 0.00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11 |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26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2 | | | 27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13 | | | 28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14 | | | 29 | | | | |
| 总计 | 15 | 616.67 | 总计 | 30 | 616.67 | 616.67 | 0 | 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 本年支出 | | |
|--------------|------------------|--------|--------|--------|
|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栏次 | | 1 | 2 | 3 |
| | 合计 | 616.67 | 469.53 | 0.00 |
| 2019999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3.84 | 0.00 | 13.84 |
| 2060401 | 机构运行 | 318.16 | 318.16 | 0.00 |
| 2060499 |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 133.30 | 0.00 | 133.3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8.98 | 28.98 | 0.00 |
| 2101102 | 事业单位医疗 | 97.54 | 97.54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24.86 | 24.86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361.71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93.69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0.00 |
| 30101 | 基本工资 | 84.05 | 30201 | 办公费 | 13.93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0.00 |
| 30102 | 津贴补贴 | 43.13 | 30202 | 印刷费 | 1.88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0.00 |
| 30103 | 奖金 | 38.54 | 30203 | 咨询费 | 3.00 | 310 | 资本性支出 | 14.13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14.90 | 30204 | 手续费 | 0.00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0.00 |
| 30107 | 绩效工资 | 9.76 | 30205 | 水费 | 0.18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13.74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 29.73 | 30206 | 电费 | 4.46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0.00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4.87 | 30207 | 邮电费 | 1.00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0.00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101.70 | 30208 | 取暖费 | 0.00 | 31006 | 大型修缮 | 0.00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0.00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0.00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0.00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0.12 | 30211 | 差旅费 | 2.00 | 31008 | 物资储备 | 0.00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25.79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 | 0.00 | 31009 | 土地补偿 | 0.00 |
| 30114 | 医疗费 | 0.00 | 30213 | 维修（护）费 | 3.67 | 31010 | 安置补助 | 0.00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9.12 | 30214 | 租赁费 | 0.00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0.00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0.00 | 30215 | 会议费 | 0.00 | 31012 | 拆迁补偿 | 0.00 |
| 30301 | 离休费 | 0.00 | 30216 | 培训费 | 0.00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0.00 |
| 30302 | 退休费 | 0.00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2.15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0.00 |
| 30303 | 退职（役）费 | 0.00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0.00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0.00 |
| 30304 | 抚恤金 | 0.00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0.00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0.00 |
| 30305 | 生活补助 | 0.00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0.00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0.40 |
| 30306 | 救济费 | 0.00 | 30226 | 劳务费 | 7.50 | 399 | 其他支出 | 0.00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0.00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0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0.00 |
| 30308 | 助学金 | 0.00 | 30228 | 工会经费 | 10.21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 0.00 |
| 30309 | 奖励金 | 0.00 | 30229 | 福利费 | 3.63 | 39909 | 经常性赠与 | 0.00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0.00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 | 0 | 39910 | 资本性赠与 | 0.00 |
| 30311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0.00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19.80 | 39999 | 其他支出 | 0.00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0.00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0.00 | | |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 | 19.84 | | | |
| 人员经费合计 | | 361.71 | 公用经费合计 | | | | | 107.82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 项 目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 本年支出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栏次 | 1 | 2 | 3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 预算数 | | | 决算数 | | | | | | 公务接待费 |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 (境) 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 (境) 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 购置费 |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 购置费 |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2.80 | 0.00 | 0.00 | 0.00 | 0.00 | 2.8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2.8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616.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3 万元，增长 39%，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和运转经费上涨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616.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6.6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616.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9.53 万元，占 77%；项目支出 147.14 万元，占 2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16.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3 万元，增长 39%，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和运转经费上涨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16.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6.67 万元，增长 39%，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和运转经费上涨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16.6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84 万元，占 2.24%；科学技术支出 451.46 万元，占 73.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7 万元，占 4.70%；卫生健康支出 97.54 万元，占 15.82%；住房保障支出 24.86 万元，占 4.0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16.6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1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科学技术（类）技术研究与开发（款）机构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18.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16 万元。

3、科学技术（类）技术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3.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30 万元。

4、科学技术（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7 万元。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7.54万元，支出决算为97.54万元。

6、住房保障（类）行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4.86万元，支出决算为24.86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9.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1.7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07.8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租赁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0.12 万元，降低 2.8%。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0.12 万元，降低 2.8%。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12 个、来宾 170 人次，主要是各地陶瓷产业协会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7.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5.30 万元，增长 15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按人头核准总额较上年增加，日常办公开支（比如新增打印耗材、水电支出）较上年有新增。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35 万元，用于召开株洲市先进陶瓷与新型玻璃产业链招商研讨会，人数 40 人，内容为先进陶瓷与新型玻璃产业链招商研讨。开支培训费 9.34 万元，用于开展（一）陶瓷艺术人才瓷艺创作高级研修班培训，人数 29 人，金额为 8.92 万元，内容为在湖南工业大学陶瓷学院开展专业理论学习，前往福建了解德化生产历史、文化传承、制瓷技艺及发展情况，并就福建行及醴陵陶瓷创新发展开展专题研讨及创作；（二）用于参加 2024 湖南日报“全媒大脑”新闻实训营，

人数 1 人，金额为 0.42 万元，内容为前往陕西西安进行意识形态、舆情应对、新闻写作、短视频制作新闻实训。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2024 年度醴陵陶瓷发展研究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 六、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八、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

保险费等。

九、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十、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十一、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十二、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十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四、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五、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十六、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

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十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九、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二十、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二十一、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二十二、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二十三、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二十四、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二十五、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二十六、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二十七、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二十八、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

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二十九、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三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醴陵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醴陵陶瓷发展研究中心有关事项的批复》（湘编办复字〔2022〕60号）、中共株洲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醴陵陶瓷发展研究中心有关事项的批复》（株编办〔2022〕88号）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一）负责推动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陶瓷产业发展和研究创新的法律法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二）研究拟订醴陵市陶瓷产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相关措施并组织实施；参与陶瓷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三）负责醴陵陶瓷发展的创新研究，开展陶瓷新材料、新技术、新方法、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活动，做好研发成果的转化运用。（四）负责指导醴陵市陶瓷产业的市场开发；负责醴陵陶瓷产业品牌、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文化传承、推广工作；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外展会，协助办好“醴陵陶瓷博览会”。（五）负责做好陶瓷企业的培育和孵化工作，指导陶瓷企业开展技术升级改造；推动与国内外陶瓷生产大型企业学校、研究机构的交流和合作，为醴陵市陶瓷企业引进资金、技术、人才和先进管理经验提供服务。（六）负

责指导醴陵市陶瓷产业相关的协（商）会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七）承担株洲市委、市人民政府和醴陵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机构情况、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本部门是由湖南省、株洲市于 2022 年 12 月批准成立的副处级公益类事业单位，下设综合管理部、公共研发部、产业服务部、人才培养部、文化交流部 5 个部门。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41 名，设主任（副处级）1 名，副主任（正科级）3 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副科级）5 名。目前，中心有干部职工 28 人，比 2023 年增加 11 人，变动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通过高层次人才引进方式新招聘 6 人，从其他单位选调 5 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绩效目标，本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其他项目支出（除本级专项资金以外）绩效目标

2023 年本部门收入支出预算执行 616.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6.6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本年支出 616.67 万元，按项目功能分类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4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451.4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7.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86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469.53 万元，占 76%；项目支出 147.14.14 万元，占总支出的 24%，主要用于机关日常运转、参加 2024 第四届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福建福州）、参加 2024 中国（北京）国际精品陶瓷展览会、举办陶瓷艺术人才瓷艺创作高级研修班、陶艺创作营等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 469.53 万元，分别为：人员经费 361.71 万元、公用经费 107.8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为 368.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为 225.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三公”经费共支出 2.79 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无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共接待国内考察调研团 12 批次 170 人，接待对象为各地陶瓷产业协会等。资金支付采取国库集中支付方式，严格落实一支笔审批制度和重大资金民主决策制度，大力倡导厉行节约，减少支出，盘活资金，不存在公款吃喝现象及参与高消费娱乐等情况，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无超支情况。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 147.14.14 万元，其中 96-99 年统招分大中专毕业生新增就业人员经费 2.22 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人员基本工资、绩效等支出；陶艺创作工作经费 11.62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举办的公益美育活动、佛山雕塑院陶艺创作营活动陶瓷体验制品支出及全市干部陶瓷技艺学习活动经费；宣传推介工作经费 6.00 万元，主要用于醴陵融媒体中心宣传推介工作支出；《醴陵陶瓷志》编纂经费 18.60 万元，主要用于《醴陵陶瓷志》编纂费用；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1.88 万元，主要用于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陕西省湖南商会）；2024 中

国工艺美术博览会（福州展）项目支出 27.12 万元，主要用于挑选展品、布置展位，组织陶瓷企业及陶艺人参加展会；中国好创意大赛总决赛项目支出 5.21 万元，主要用于获奖作品展位布置、专家评审费等；陶瓷艺术人才瓷艺创作高级研修班培训项目 29.75 万元，主要用于培训中发生的瓷坯笔会耗材费、颜料及画瓷工具费、专家讲课费、外请专家往返交通住宿及接待费、学员的市内食宿、场地、资料费、外出考察费用（交通、食宿）等费用支出；先进陶瓷产业链链长办公室工作项目支出 8.06 万元，主要用于先进陶瓷产业链相关工作支出；解决专利申报经费项目 1.6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专利申报委托代理费；解决工作经费 35.00 万元，主要用于弥补机关运转经费不足。

本部门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财务管理，确保经费管理各个环节的畅通、有序、高效，合理预算、决算制度。有计划地使用资金，确保项目资金能达到预期效果。所有资金严格使用程序。每一笔支出由领导进行审批，确保资金在使用程序上严谨，确保每一笔资金的支付公开透明，充分接受监督。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经济性分析

1. 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 68.29%，未超过控制标准；“三公经费”

未超预算标准。

预算执行与管理好。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二) 有效性和效率性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本部门立足职能，主动作为、积极履责，切实推动相关工作取得良好进展。

1.产业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快。协助工信部门扎实开展“智赋千企”行动，新世纪陶瓷与泰鑫瓷业的两大 AI 应用场景，成功入选湖南省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场景。鼓励陶瓷企业加强创新研发，新世纪陶瓷、东方电瓷、阳东电瓷入选第五批湖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华日瓷业、恒华电瓷入选湖南省第七批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协助商务部门引导陶瓷企业入驻国内外大型电商平台及自建站、海外仓，拓宽外贸及跨境业务，醴瓷电商获评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省级陶瓷跨境电商产业带。成功筹办 2024 京东&湖南醴陵陶瓷电商交流对接会，全市 20 多家陶瓷龙头企业齐聚一堂，共商陶瓷电商发展。

2.产学研合作成效进一步彰显。与广州美术学院、湖南师范大学、湖南工业大学等院校签订了产学研合作框架协议，并挂牌实践教学基地，共促醴陵陶瓷产业高质量发展。与广州美院绘画艺术学院共同举办大学生校外实训活动，共建更有特色的校外实践基地。承办了“第七届佛山市雕塑院·陕西省雕塑院当代陶艺创作营（醴陵站）”活动，成功创作烧制高温瓷雕塑 36 件，有力促进了醴陵陶瓷雕塑艺术发展。牵头申报陶瓷行业

专利 5 件，启动“釉下五彩瓷烧制技艺”的信息可视化设计前期准备工作。

3.陶瓷文化交流进一步深化。参与筹办湖南（醴陵）陶瓷博览会，18 个国家共 320 余家展商前来参展。在“瓷湘有礼——湖湘瓷器展”活动中，76 件精美瓷器和瓷业作品参展。积极参加第七届中非人文交流合作论坛暨“东方之韵遇上色彩非洲”中非文化交流展。醴陵陶瓷首次亮相第六届中国—马来西亚（吉隆坡）商品展（MCTE）；醴陵陈扬龙窑《水之法——非遗对话》釉下五彩瓷作品展在伦敦开幕；国瓷·振美出品的《古路新韵》赏瓶作为国礼，赠送给前来访华的乌兹别克斯坦总统；醴陵承制的“塞尔维亚风光”瓷板选为国礼赠送给塞尔维亚总统武契奇；三套醴陵釉下彩瓷器作为中马建交五十周年纪念贺礼赠予马来西亚驻广州总领事馆，醴陵陶瓷再次惊艳世界。

4.陶瓷品牌进一步打响。牵头组织醴陵陶瓷企业、陶瓷大师参与国内外展会，在 2024 第四届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中，醴陵展团荣获“百鹤杯”5 个奖项；在 2024 湖南工艺美术精品展暨湖南工艺美术精品大奖赛中，醴陵获得金奖 13 枚、银奖 14 枚、铜奖 16 枚；在中国国际精品陶瓷全国巡展、迎新年全国陶瓷礼物联展等活动中，醴陵陶瓷技艺大放异彩。对接北大融媒体中心《奇妙中国行》节目组，积极推荐醴陵陶瓷文化。积极指导企业、大师参加 2023 胡润全球十大艺术陶瓷城市参评工作，醴陵以釉下五彩瓷工艺入选全球十大艺术陶瓷城市，湖南华联瓷业、醴陵红官窑瓷业等九家企业上榜《2023 元正文

化·胡润中国日用陶瓷企业榜》。主办第二届醴陵炻瓷创新设计大赛，共收到国内外陶瓷产区参赛作品 263 件；与湖南工业大学陶瓷学院联手承办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大赛——五彩瓷韵·陶瓷创新设计产业转化专项赛，累计吸引了国内外高校投稿作品 1645 件。与融媒体中心携手深度挖掘检瓷亮点和“淘瓷”故事，策划“来醴陵捡瓷器”话题，全网点击量超 4 亿人次。引导陶瓷企业抓好企业品牌建设，醴陵瓷器入选 2024 年国货潮品榜单，“醴陵陶瓷”入选区域商标品牌名单。红官窑瓷业获得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品牌认证，为全省首批两家企业之一。新世纪陶瓷荣登省级消费品工业“三品”标杆企业公示榜单。

5.陶瓷人才培引进一步强化。实施工艺美术行业“大师培养工程”，筹办“瓷艺创作高级研修班”，26 名工艺美术大师后备人才顺利结业；开展 2 批次大师讲堂活动，邀请国大师现场授课。积极推动产业人才培育，陈利、魏楚斌、叶继鹏等 14 人获评第六届湖南省工艺美术大师。协助组织 30 余对陶瓷领域师徒参加“千师带万徒”评选活动。筹建科技工作者之家，中心被株洲市科协认定为 2024 年度株洲市科技工作者之家。积极开展陶瓷领域老一辈专家人才走访慰问工作，累计走访慰问 3 批次 27 位专家人才。

6.陶瓷技艺传承保护进一步加强。认真抓好陶瓷历史文化保护，牵头统筹《醴陵陶瓷志》编撰和湖南陶瓷陈列馆提质改造工作。积极抓好醴陵釉下五彩瓷烧制技艺传承和保护，2 位陶瓷大师入选第六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5 位陶瓷大师入选第五批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醴陵瓷用毛笔制作技艺》

入选第六批省级非遗名录，8家陶瓷企业获评株洲市级非遗工坊示范点，醴陵窑、醴陵群力瓷厂、醴陵国光瓷厂入选第一批湖南省工业遗产名单。

7.陶瓷文旅进一步融合。认真落实《关于促进“陶瓷+烟花+文旅”融合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奖励措施，与文旅部门联手打造瓷旅消费品牌，醴陵瓷谷入选湖南省首批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项目，陶润会、尚方窑等六家企业入选湖南文旅消费新场景名单，新世纪艺术馆入选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推动“陶瓷+餐饮”，推出“五彩瓷宴”，实现规模以上餐饮店“一店一瓷”，让品美食、赏美瓷成为新潮。深入挖掘整理陶瓷历史文化，《醴陵陶瓷文化丛书》《醴陵陶瓷志》编纂工作有序进行，醴陵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加快推进，全国首部瓷文化烟花实景剧《国彩醴陵》火爆出圈。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管理意识薄弱，单位自身缺乏配套的绩效。尚未树牢绩效理念，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忽略资金的具体使用效果，没有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配套的预算绩效评价制度，预算管理机制不健全，执行不够严格，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不足。

（二）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相分离。绩效评价的归口部一般是财务部门，其他业务部门参与程度不高，影响绩效评价效果体现，比如绩效指标中含有部分指标，由于未直接参与项目其中，财务人员无法充分挖掘指标变动背后的深层次的原因，不能形成明确的评价结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规范财务管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严格执行单位经费支出制度，规范财务核算，完整披露相关信息。

(二) 加强预算的约束力，细化预算编制工作。

进一步加强中心各部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

(三) 加强监管，做到监管机制环环相扣，不断层。

严格控制，尽力避免超预算开支的情况发生，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中心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部门开展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促进绩效评价工作不断改进和完善。构建信息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依据预算评价结果，合理规划和控制预算编制，科学实施事前绩效评估与事后评价结果的对接。加快构建事前、事中、事后“三位一体”预算绩效流程布局。

醴陵陶瓷发展研究中心

2025年8月27日